

前 言

黄遵宪(1848—1902),字公度,号人境庐主人,别署法时尚任斋主人、观月道人、东海公等号,广东嘉应州(今梅州市)人。他是中国近代著名的爱国诗人,杰出的外交家,维新思想家和政治改革家,也是历史学家。

黄遵宪历任清朝驻日本使馆参赞,驻美国旧金山总领事,驻英国使馆参赞,驻新加坡总领事。归国后曾处理江南教案,与日本谈判苏州开埠问题。出任湖南长宝盐法道兼署理按察使,时值维新变法,遂大力推行新政,移风易俗,创办时务学堂与保卫局,开设课吏馆、南学会,改革司法刑狱与社会治安,整顿吏治,培育人才。戊戌政变后革职返乡,仍然忧国忧民,论学论政,兴学兴教,死而后已。

黄遵宪高擎“诗界革命”旗帜,一生写作了大量充溢爱国激情的诗篇,编定为《日本杂事诗》和《人境庐诗草》两部诗集,深受海内外人士喜爱并广为传诵。黄遵宪所著散见于各地的各种体裁文章,我们费数年心力也已编定为文集,奉献给世人。今将他的历史专著《日本国志》标点整理出来,以完成将黄遵宪一生著述全部汇集出版的心愿。

旷世奇书 博大精深

《日本国志》是近代的史学名著,被海内外学者誉为“近代中国人所撰日本史中最完善的一部”(盛邦和先生语)。但是,仅从书名望文生义,以为该书只是记述日本历史的著作,则未免失之狭隘,因为作者在著作中旁征博引,连带叙及,议论纵横,寓意深远,包蕴了日本历史之外的许多内容,既精采又深刻。

书中每个门类大率前有序论,正文记述中有夹注,有表格,终篇以“外史氏曰”引首撰写评论。故读其书不可不读注文和史论,这部分正是著者驰骋其笔锋,淋漓尽致畅论古今中外,抒发感受,表述见解,寄寓理想之所在。由是,我们不妨认为该书除了是历史著作外,还具有如下的性质:

它是外交官向本国政府汇报驻在国情况的报告书。黄遵宪任使馆参赞,自认为身负《周礼》记载的小行人、外史氏职责,向政府提供驻在国详备情况义不容辞。数年间与日本朝野广泛交往,披览文献档案,访问调查,观察思考,举凡礼乐兵刑、工商文教诸项,皆潜心了解和研究,这才完成长达五六十万言的报告书,以致张之洞称其“实为出使日本者必不可少之书”(见《咨文》)。一位外交官对驻在国了解得如此透彻,写出如此详尽赅备的咨情报告,无论中国,即世界各国恐怕也是绝无仅有。

它是爱国者变法图强的呼吁书。黄遵宪对国内顽固守旧状况痛心疾首,针砭了盲目自大、愚昧迷信的陈腐观念,尤其指出了昧于大势,在与列强弱肉强食的竞争中犹自掩耳盗铃的危险。他大声疾呼变革,对于科技落后、财政支绌、兵制落伍、士大夫弃学鄙工艺、治外法权损主权等现状,指出不变则亡的趋势,唤醒国人振作。

它又是维新思想家改革理想的政论书。黄遵宪善于借题发

挥,在论述日本以及欧美治国施政的各项制度时,褒贬评说,俾国人借镜以观,知所取法。他是最早注意到统计学重要性的中国人,并且引进了国家预算、决算等相关概念。他宣传进化论观点和民主思想,具体措施涉及到开矿山、修铁路、发行纸币、举借国债外债、提高工业技术、改变学风、培育人才、整顿治安、改革司法、保护民族工商业等诸多方面。

下面我们对这部著作的写作动机、成书经过、著述特点、社会影响、版本及整理说明几方面,予以扼要介绍。

写作动机

黄遵宪写作《日本国志》的动机,刘雨珍先生曾作总结:一、参赞官的使命感。黄遵宪认为身任外交官员,“不从事于采风问俗,何以副朝廷谘询谋之意”,理应将驻在国的各种情况通报给政府。二、对中国人不了解日本的不满。黄遵宪发现日本人研究中国的著作汗牛充栋,而中国人对日本却茫然无知,“中国士夫,好谈古义,足己自封,于外事不屑措意,无论泰西,即日本与我仅隔一衣带水,击柝相闻,朝发可以夕至,亦视之若海外三神山”。鸦片战争以来,中国有识之士开始睁眼看世界,出现了《海国图志》《瀛环志略》诸书,而对近为东邻的日本的情况却仍属隔膜。三、维新观的改变。黄遵宪在日本亲身目睹了明治维新后发生的变化,思想认识不断升华,“乃信其改从西法,革故取新,卓然能自树立”,“进步之速,为古今万国所未有”。中国若富国强兵抵御外侮,远法欧美,不如近学日本。四、对日本扩张的高度警惕。随着明治维新的成功,日本侵台湾,占琉球,窥朝鲜,其野心不已,“日本维新之效成且霸,而首先受其冲者为吾中国”,势将构成对中国的威胁和侵害。

以上想法促使黄遵宪写作此书,孜孜不倦地笔耕不辍。

成书经过

黄遵宪自述著述缘起,谓:“余于丁丑(光绪三年,1877年)之冬,奉使随榎。既居东二年,稍与其士夫游,读其书,习其事,拟草《日本国志》一书,网罗旧闻,参考新政,辄取其杂事,衍为小注,串之以诗,即今所行《杂事诗》是也。”收集资料,考察实情时有所得,有所感,咏之为诗,成《日本杂事诗》二卷,与《日本国志》可谓姊妹篇。于是开始动笔从事于斯。

黄遵宪还与日本友人谈及该书的体例内容,并且获得了许多帮助,光绪八年(1882年)任满离日时大约已成草稿,故与日本友人赠别诗中曾云:“草完明治维新史,吟到中华以外天。”任旧金山总领事时公务繁忙,无暇整理书稿,“几几乎中辍”。光绪十一年请假归国,谢绝了张荫桓、张之洞邀请,“闭门发篋,重事编纂”,费心力近两年,光绪十三年(1887年)夏书成。

著述中参考书籍二百余种,前后历时八九年。全书分作十二类,计四十卷,约五十余万字。该书为典制体,南北朝时江淹以为“修史之难,无出于志”,宋朝郑樵也讲:“诚以志者,宪章之所系,非老于典故者不能为也。”不比纪、传体裁,凡儒学之士皆能为之,乃至讥《后汉书》作者范曄、《三国志》作者陈寿能作纪、传,不敢作志。志是典章制度的专史,须具备融汇贯通的功夫,很难写作,黄遵宪撰写异国志书,其困难可想而知。读者可参阅本书凡例,其甘苦自会体会。黄遵宪自云“每日兢兢,搁笔仰屋,时欲中辍”,其坚持到最后的决心和毅力,实令人钦服。

著述特点

首先,以典制体裁记述外国史,为一大创意。典制体史书创

前言 缘

自唐史学家杜佑著成专门论述历代典章制度的通史《通典》，“每事以类相从，举其始终，附之于事，如人支脉散缀于体”（唐·李翰《通典序》）。优点在于“若使学者得而观之，不出户知天下，未从政达人情，罕更事知时变”。《日本国志》充分体现了其长处，对日本各项制度原其始，叙其终，历述沿革变化，本末灿然，容易使读者一览而了然。

其次，详今略古，详近略远。《日本国志》的编纂法不同于旧志书，并未平铺直叙地历述沿革兴废，而是重点突出，精心分配笔墨，虽然通纪日本三千年之史，而将自西方列强入侵，尤其是明治维新以来，作为记叙的浓墨重彩，“意在借镜而观”，将日本的革故鼎新如实详细地介绍给中国。黄遵宪认为：“检昨日之历以用之，今日则妄，执古方以药今病则谬”，贵在识时，要在知彼，所以内容上应该注重于用，“日本变法以来，革故鼎新，旧日政令，百不存一，今所撰录，皆详今略古，详近略远，凡牵涉西法，尤加详备，期适用也”。适合现实需要才可以起到“经世致用”之效。

再次，黄遵宪对传统典制体加以改造，形式服从于内容，如创立了《工艺志》，包括了科学技术和工农业生产技术。这是因为西方列强“举一切光学、气学、化学、力学，咸以资工艺之用，富国也，以此，强兵也，以此”，而“中国于工艺一事不屑讲求”，士大夫喜言空理，实学荒废，“今万国工艺以互相师法，日新月异，变而愈上”，“今之工艺顾可忽乎哉！”此外书中还论述了土地改革问题、人权和民主问题、政治体制中的共和制与君主立宪制问题，以及通货膨胀、进出口顺逆差、国际贸易竞争、国家贷款扶持民族工商业等一系列问题。这些事物直到现在世界各国仍在继续施行，今天我们对这些事务已经耳熟能详，不感到新奇，而黄遵宪言之于一个多世纪前的封建中国，无异于吹进新风，皆为当时中国人闻所未闻的新鲜事物。此前有谁向终日子曰诗云的旧读书人系统地介绍过？

远 日本国志·上卷

又次,表以详事,简明易晓。《日本国志》大量运用了各种统计表格,黄遵宪论述其作用说:“物非图则不明,事非表则不详”,图表的使用,一可以省文字,二可以“便阅者解带,触目了然”,故全书绘编各类表格多达一百三十。遗憾的是“图”部分始终付之阙如。黄遵宪在致汪康年函中提到过有关《地理志》附图之事,“托陆军参谋部木村某以精铜刻板”,因为有人告发木村出卖机密而木村被捕,经黄遵宪解释,木村虽获释,但图稿已失落,只好作罢。其后托人购通行地图,亦无复音,光绪三十二年黄遵宪仍然表示:“《志》中凡例有附图之语,自不能略而不备也”,一心欲补入书中,但始终未能遂愿。

社会影响

黄遵宪著书杀青,向李鸿章、张之洞各送一部,呈送一部于总理各国事务衙门。李、张和为书作序的驻英公使薛福成,均予《日本国志》很高评价。但书稿既未付梓刊行,呈总理衙门之书也没有引起重视,直到甲午战争,泱泱中华败于蕞尔岛国,震惊之余,“国人始知日本之可畏,与其谋我之亟,而我门户大开,弱点尽露”。于是这才逐渐意识到该书的价值,袁昶喟叹:“此书稿本送在总署,久束高阁,除余外无人翻阅。”若其书早流传,可省赔款二万万白银。此后梁启超也有同感,恨中国人未能早见其书,未能知己知彼。

在其后的维新变法运动中,该书发生了巨大影响,康、梁诸人都从中受到启发,康有为论变法的奏稿以及《日本变政考》一文,许多内容和论点取自《日本国志》,光绪帝更是迫不及待地向翁同龢指名索要该书。据[奥]梅卓琳(先著,梅卓琳译)著文,将戊戌变法期间改革诏令与《日本国志》对照比较(见《黄遵宪 日本国志的改革思想及其对戊戌变法的影响》一文,郑海麟译)，“戊戌维新

期内之奏折诏令,所有兴革措施,大率依循先生述评日本新政之意见为主”(见吴天任《黄公度先生传稿》)。黄遵宪在湖南亲手策划和实施新政,设课吏馆,立保卫局,办时务学堂,改革刑法,湖南风气开全国之先,新政也惟独在湖南有所落实。

黄遵宪是戊戌维新的灵魂人物,《日本国志》也为新政提供了可借鉴的范本。

版本及整理说明

《日本国志》成稿后,黄遵宪将稿本寄巴黎请薛福成作序,薛序撰于光绪二十年(癸卯)春,约在光绪二十一年刊印出版,此即羊城富文斋初刻本,牌记署“光绪十六年羊城富文斋刊版”,卷首除薛序外,还收有李鸿章《稟批》和张之洞《咨文》。

之后有富文斋改刻本,牌记与初刻本相同,抽去了《稟批》、《咨文》,增入梁启超《后序》。重要的是日本的形势已有变化,黄遵宪的思想认识亦发生改变,所以黄遵宪不仅对文字作了些润色,而且在内容上也作了些改动,如增加了明治元年大臣大久保利通上疏等新内容。

此外,有浙江官书局本,上海图书集成印书局本,汇文书局本,上海书局石印本,丽泽学会石印本等版本,另有袁昶等人的抄本,近年台湾及上海古籍出版社又有影印本。以上版本多据富文斋改刻本重印或影印。

无论重印本还是影印本,首先“句读”问题就是一大障碍,为适应广大读者阅读的需要,我们对该书作了整理。

第一,选择好版本。我们选择了南开大学图书馆收藏,经著名学者、藏书家卢弼先生手校的羊城富文斋改刻本作为底本。

卢弼,字慎之,湖北沔阳人。其兄卢靖(字勉之,号木斋)曾任直隶提学使,卢氏昆仲均“雅爱典籍,性喜收藏”,鉴于早年家境窘

愿 日本国志·上卷

迫,求学之艰,得书之难,一生以传播文化、嘉惠学子为己任,建学校及图书馆多处,汇刻有三部大型丛书《慎始基斋丛书》、《湖北先正遗书》和《沔阳丛书》。卢弼著有《三国志集解》,集历代考订注释研究之大成,学术价值很高。1906年卢靖捐资十万元兴建南开大学木斋图书馆,“尽以数十年胼胝所得藏书数十万卷畀之”(卢弼《伯兄木斋先生事略》),做为馆藏基础。这部卢弼手校《日本国志》当是捐书中之一种。1937年七七事变爆发,7月13日下午,日寇飞机轰炸南开大学,图书馆中弹,次日余烬未息,日军派人纵火,木斋图书馆遂化为劫灰,残存的部分图书也被劫运日本,直到抗战胜利才重返故土。黄遵宪在天之灵若见其书遭此一劫,不知作何感想?我们选择这部手校本也可说与日本大有因缘。

第二,篇中大段文字酌情划分了段落,进行了断句和标点,疑误处出校记予以说明,个别异体字、避讳字作了回改(如“羣”改作“群”;“元”改作“玄”),通假字未改。原著所有表格中的数字均用汉字,为阅读方便,现改为阿拉伯数字。

第三,改刻本抽去的《稟批》、《咨文》作为附录,意在增入相关资料,供读者参阅。

因学力所限,整理中讹误之处在所难免,敬希指正。

吴振清

癸未夏书于南开龙兴里寓

目 录

日本国志序.....	(员)
日本国志叙.....	(猿)
凡例.....	(缘)

上 卷

卷首 中东年表.....	(员)
卷一 国统志一.....	(猿)
卷二 国统志二.....	(缘)
卷三 国统志三.....	(苑)
卷四 邻交志上一华夏.....	(怨)
卷五 邻交志上二华夏.....	(员)
卷六 邻交志上三华夏.....	(猿)
卷七 邻交志下一泰西.....	(缘)
卷八 邻交志下二泰西.....	(苑)
卷九 天文志.....	(圆)
卷十 地理志一.....	(圆)
卷十一 地理志二.....	(圆)

圆 日本国志·上卷

- 卷十二 地理志三…………… (國源)
卷十三 职官志一…………… (猿員)
卷十四 职官志二…………… (猿員)
卷十五 食货志一户籍…………… (源員)
卷十六 食货志二租税…………… (源員)
卷十七 食货志三国计…………… (源員)
卷十八 食货志四国债…………… (源員)
卷十九 食货志五货币…………… (源員)
卷二十 食货志六商务…………… (源員)

下 卷

- 卷二十一 兵志一兵制…………… (猿員)
卷二十二 兵志二陆军…………… (猿員)
卷二十三 兵志三陆军…………… (猿員)
卷二十四 兵志四陆军…………… (猿員)
卷二十五 兵志五海军…………… (猿員)
卷二十六 兵志六海军…………… (猿員)
卷二十七 刑法志一…………… (猿員)
卷二十八 刑法志二…………… (猿員)
卷二十九 刑法志三…………… (猿員)
卷三十 刑法志四…………… (猿員)
卷三十一 刑法志五…………… (猿員)
卷三十二 学术志一汉学 西学…………… (猿員)
卷三十三 学术志二文字 学制…………… (猿員)
卷三十四 礼俗志一朝会 祭祀
婚娶 丧葬…………… (猿員)

目 录

卷三十五	礼俗志二服饰 饮食	
	居处 岁时	(愿源)
卷三十六	礼俗志三乐舞 游燕	(愿园)
卷三十七	礼俗志四神道 佛教	
	氏族 社会	(愿园)
卷三十八	物产志一	(愿园)
卷三十九	物产志二	(愿园)
卷四十	工艺志	(愿园)
日本国志后序		(愿园)
附录		
	李鸿章稟批	(愿园)
	张之洞咨文	(愿园)

日本国志序

东方诸国足以自立、足以有为者，惟中国与日本而已。日本创国周秦之间，通使于汉，修贡于魏，而宾服于唐最久亦最亲。当唐盛时，日本虽自帝其国，然事大之礼益虔，喁喁向风，常选子弟入学，观摩取法，用能沾濡中国前圣人之化，人才文物盖彬彬焉，与高丽、新罗、百济诸国殊矣。唐季衰乱，日本聘使始绝，内变继作，驯至判为南北，裂为群侯。豪俊麇沸云扰，其迭起而执魁柄者，则有平氏、源氏、北条氏、足利氏、织田氏、丰臣氏、德川氏。七八百年之间，国主高拱于上，强臣擅命于下，凡所谓国政民风、邦制朝章，往往与时变迁，纷纭糅杂，莫可究诘。中国自元祖误用降将，黷武丧师。有明中叶，内政不修，奸民冒倭人旗帜，群起为寇，遂使日本益藐视中国，颀颀独居东海中，芒不知华夏广远。一二梟桀者流，辄欲冯陵我藩服，齟齬我疆圉，憍然自大，甚骛无道。中国拒之，亦务如坊制水，如垣御风，勿使稍有侵漏。由是两国虽同在一洲，情谊乖违，音问隔绝。

近世作者如松龛徐氏、默深魏氏，于西洋绝远之国尚能志其崖略，独于日本考证阙如。或稍述之而恇恍疏阔，竟不能稽其世系疆域，犹似古之所谓三神山者之可望不可至也。咸丰、同治以来，日本迫于外患，廓然更张，废群侯，尊一主，斥霸府，联邦交，百务并修，气象一新，慕效西法，罔遗余力。虽其改正朔、易服色，不免为天下讥笑，然富强之机转移颇捷，循是不辍，当有可与西国争

圆 日本国志·上卷

衡之势。其创制立法亦颇炳焉可观，且与中国缔交遣使，睦谊渐敦，旧嫌尽释矣。自今以后，或因同壤而世为仇讎，有吴越相倾之势，或因同盟而互为唇齿，有吴蜀相援之形。时变递嬗，迁流靡定，惟势所适，未敢悬揣。然使稽其制而阙焉弗详，覩其政而懵然罔省，此究心时务阅览劬学之士所深耻也。

嘉应黄遵宪公度以著作才屡佐东西洋使职，光绪初年为出使日本参赞，始创《日本国志》一书，未卒业，适他调，旋谢事，闭门赧续成之。采书至二百余种，费日力至八九年，为类十二，为卷四十，都五十余万言。岁甲午，余蒞英法使事将东归，公度邮致其稿巴黎，属为之序，且曰：“方今研史例而又谙外国情势者无逾先生，愿得一言以自壮。”余浏览一周，喟曰：此奇作也！数百年来鲜有为之者。自古史才难，而作志尤难。盖贯穿始末，鉴别去取，非可率尔为也。而况中东睽隔已久，纂辑于通使方始之际乎？公度可谓阅览劬学之士矣。速竣剞劂，以饷同志，不亦盛乎？他日者家置一编，验日本之兴衰，以卜公度之言之当否可也。

光绪二十年春三月
钦差大臣出使英法义比四国
二品顶戴都察院左副都御史
薛福成序于巴黎使馆

日本国志叙

《周礼》小行人之职，使适四方，以其万民之利害为一书，礼俗政事教治刑禁之顺逆为一书，以反命于王。其春官之外史氏，则掌四方之志。郑氏曰：“谓若晋之乘、楚之檮杌是也。”古昔盛时，已遣轺轩使者于四方，采其歌谣，询其风俗。又命小行人编之为书，俾外史氏掌之。所以重邦交、考国俗者，若此其周详郑重也。

自封建废而为郡县，中国归于一统，不复修遣使列邦之礼。若汉之匈奴，唐之回纥，国有大事，间一遣使。若南北朝，若辽、宋、金、元，虽岁时通好，亦不过一聘问，一宴飧而已。道咸以来，海禁大开，举从古绝域不通之国，皆鳞集麇聚，重译而至。泰西通例，各遣国使互驻都会，以固邻好而觐国政。内外大臣，迭援是以为请，朝廷因遣使巡视诸国。至今上光绪元、二年，遂有遣使驻劄之举。丙子之秋，翰林侍讲何公实膺出使日本大臣之任，奏以遵宪充参赞官。窃伏自念今之参赞官，即古之小行人、外史氏之职也。使者捧龙节，乘驷马，驰驱鞅掌，王事靡盬，盖有所不暇于文字之末。若为之寮属者，又不从事于采风问俗，何以副朝廷咨谏询谋之意。既居东二年，稍稍习其文，读其书，与其士大夫交游，遂发凡起例，创为《日本国志》一书。朝夕编辑，甫创稿本，复奉命充美国总领事官。政务靡密，无暇卒业，盖几乎中辍矣。乙酉之秋，由美回华，星使郑公既解任，继之者张公仍促余往，而两广制府张公又命遵宪为巡察南洋诸岛之行。遵宪念是书弃置

源 日本国志·上卷

可惜 均谢不往。家居有暇 ,乃闭门发篋 ,重事编纂 ,又几阅两载而后书成。凡为类十二 ,为卷四十。

昔契丹主有言 :我于宋国之事纤悉皆知 ,而宋人视我国事如隔十重云雾。以余观日本士夫 ,类能读中国之书 ,考中国之事。而中国士夫好谈古义 ,足己自封 ,于外事不屑措意 ,无论泰西 ,即日本与我仅隔一衣带水 ,击柝相闻 ,朝发可以夕至 ,亦视之若海外三神山 ,可望而不可即。若邹衍之谈九州 ,一似六合之外 ,荒诞不足论议也者 ,可不谓狭隘欤 !虽然 ,士大夫足迹不至其地 ,历世纪载又不详其事 ,安所凭藉以为考证之资 ,其狭隘也亦无足怪也。

窃不自揆 ,勒为一书 ,以其体近于史志 ,辄自称为外史氏 ,亦以外史氏职在收掌 ,不敢居述作之名也。抑考外史氏掌五帝三王之书 ,掌四方之志。今之士夫亦思古人学问 ,考古即所以通今 ,两不偏废如此乎。书既成 ,谨志其缘起 ,并以质之当世士夫之留心时务者。

光绪十三年夏五月

黄遵宪公度自叙

凡 例

一 自儒者以笔削说《春秋》,谓降杞为子,贬荆为人,所以示书法,是谬悠之谭也。自史臣以内辞尊本国,谓北称索虏,南号岛夷,所以崇国体,是狭隘之见也。夫史家纪述,务从实录,无端取前古之人、他国之君而易其名号,求之人情,奚当于理?矧会典所载,本非朝贡之班,国书往来,待以邻交之礼者乎。此编所书,采摭诸史,曰皇曰帝,概从旧称。

一 《周礼》职方掌天下之图,以知其要。而太史公曰:“吾见周谱,旁行斜上,故因而作表。”盖物非图则不明,事非表则不详。然三国以后,六代以前,表竟缺如。若图绘之学,有为六经图者,有为三才图会者,书皆单行,不入于史。今所撰《地理志》,以图附志后,《职官》诸志,以表入志中。体创自今,义因于古,以便阅者解带,触目了然耳。

一 班固《艺文》之志,陈寿《辅臣》之赞,皆有小注。其后萧大圜《淮海乱离志》、羊銜之《洛阳伽蓝志》、宋孝王《关东风俗传》,扩充其体,子注愈繁。盖除烦则意有所吝,毕载则言有所妨,为斯变体,不得不然者也。今仿其体,附以分注,其有事同时异,而连类并及,或繁辞碎义,而考证必需者,悉为小注附于行间。至纪载之外间论得失,则仿裴松之之《三国志》、刘昭之《续汉志》云尔。

一 此书官名、地名、事名、物名,皆以日本为主,不假别称。如官有老中、目付之名,更有与力、足轻之类,即文不雅驯者亦仍其称,别以小注释之。《谷梁传》所谓名从主人也。然至于叙述称谓,则以作志者为主,不为内辞。如称君长不曰上,对别国不曰我之类。其与中国

远 日本国志·上卷

交涉者 事以彼为主 称以我为主。苏洵所谓谱吾作也 不敢如叶隆礼之《契丹国志》忽内辽而外宋 忽外辽而内宋。亦不敢如史迁之晋、楚诸《世家》一一称我也。

一 此书编年纪月 不得不用日本年号。惟日本史中国颇少传本 近世如李申耆之《纪元篇》、林乐知之《四裔年表》 虽较详赡 尚多谬误。今别作《中东年表》 著之卷首 以便观者。

一 日本纪里之法 以六尺为一间 六十间为一町 三十六町为一里 每一里有一万二千九百六十尺 当中国八里有奇。计亩之法 以六尺为一步 三十步为一亩 十亩为一段 十段为一町 每一亩为一百八十尺 当中国三十六弓。日本计钱之法如墨西哥 银一圆为一圆 以一圆析十分之一为十钱 析百分之一为一钱 以一钱析十分之一为一厘 每一钱五六当中国银一分 每十钱五六当中国银一钱。日本丈尺之法 积十寸为一尺 积十尺为一丈 每一尺一寸七分三当中国一尺 每一丈一尺七寸三当中国一丈。日本权衡之法 积十钱为一两 积十六两为一斤 积一百两为一贯 每百六十二钱四三强当中国一斤 每十六贯二四三强当中国一百斤。日本概量之法 以十撮为一勺 十勺为一合 十合为一升 十升为一斗 十斗为一石 大概同于中国。篇中所书 皆日本通行之法 特识于此 以发其凡。

一 志中所载纪数诸表 例以三字为一位 例以末位为单数 谓一至九。即以最卑之位为起算之始。如末位为单数 其上为十 其上为百 其上为千 其上为万 累积至九位则为亿。十千万为亿。例如计户口 其最卑之位注明口字 表中作三三三即为三百三十三人。又如计银钱 其最卑之位注明圆字 表中作三三三三三三即为三十三万三千三百三十三圆也。又如表中作三〇三〇三〇 即为三十万零三千零三十。表中作三三三〇〇〇 即为三十三万三千。所有圆围盖以定位 其他依此可以类推。间有变例 或以末位为十、百、千、万之数 或以末位为毫、厘、丝、忽之数 均于行